

#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年，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全体董事认真履职、勤勉尽责，保障了公司良好的运作和可持续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2023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3年经营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66,528.3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7.33%。主要原因为公司自主品牌整体收入进一步承压。同时，公司自主品牌海外业务渠道及运营模式等方面调整对北鼎海外业务收入产生了结构性影响。代工业务收入随各主要代工客户库存水平恢复出现小幅回升。

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实现6,403.21万元，同比增加59.20%，主要原因包括：a)综合毛利率稳定改善；b)自主品牌海外运营模式的调整较大幅度优化了该业务整体费用水平；c)公司持续推进降本增效，各项成本费用投放效率有所提升。

### 二、2023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董事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召开董事会5次。历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议案
1	2023/3/29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募集资金2022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关于修改《内部审计制度》等4项制度文件的议案
			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工作管理制度》等3项制度文件的议案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	2023/4/24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2023/8/17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募集资金2023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关于变更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4	2023/10/23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5	2023/12/7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关于调整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二）股东大会召开与执行情况

2023年，公司召开股东大会2次，历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

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届次	议案
1	2023/4/21	2022 年年度 股东大会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工作管理制度》等 3 项制度文件的议案
2	2023/12/28	2023 年第一 次临时股东大 会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被股东大会授权全面负责公司的经营和管理，制定年度综合计划和公司的总方针、总目标，明确各项主要指标，对股东大会负责。

###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切实履职，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工作，规范了公司治理结构，为公司发展提供专业建议。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的财务报告、公司治理等事项做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

的利益。具体详见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 （五）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及时、准确、完整，保障所有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与投资者之间的交流。公司通过交易所互动易平台、公司投资者热线、董秘邮箱等方式答复投资者问题，保持投资者交流渠道畅通，切实有效地增进了投资者与公司的交流。

### 三、2024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4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承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 （一）进一步提升规范化治理水平

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中心作用，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履职，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提高相关人员的工作规范性、履职能力和决策能力，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 （二）坚持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各项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高信披工作专业度，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

#### （三）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将持续完善与投资者的沟通渠道，充分利用股东大会、投资者交流会、策略会、电话热线、互动易等多样渠道和方式，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3月28日